

孟子曰講解義

十

丁未



易



卷之二十二

日講四書解義卷之二十二

孟子下之四

萬章章句下

孟子曰。伯夷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惡聲。非其君不事。非其民不使。治則進。亂則退。橫政之所出。橫民之所止。不忍居也。思與鄉人處。如以朝衣朝冠。坐於塗炭也。當紂之時。居北海之濱。以待天下之清也。故聞伯夷之風者。頑夫廉。懦夫有立志。伊尹曰。何事非君。何使非民。治亦進。亂亦

進曰。天之生斯民也。使先知覺後知。使先覺覺後覺。予天民之先覺者也。予將以此道覺此民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與被堯舜之澤者。若已推而內之溝中。其自任以天下之重也。柳下惠不羞汙君。不辭小官。進不隱賢。必以其道。遺佚而不怨。阨窮而不憫。與鄉人處。由由然不忍去也。爾爲爾。我爲我。雖袒裼裸裎於我側。爾焉能浼我哉。故聞柳下惠之風者。鄙夫寬薄。夫敦孔子之去齊。接淅而行。去魯。曰。遲遲吾行也。去父母國之道也。可以速而速。可以久而久。可以處而處。可以仕而仕。孔子也。

此一章書是孟子歷敘羣聖之行事。而極尊孔子。以隱寓其願學之意也。曰。學不宗至聖。則其綱不一。然不取羣聖折衷之。則其道亦不著。嘗考伯夷目不視非禮之惡色。耳不聽非禮之惡聲。視聽如此。其不苟也。非可事之君。不事。非可使之民。不使。事使如此。其甚嚴也。世治則進而仕。世亂則退而隱。進退如此。

其有擇也。不特是也。卽橫暴之政之所出。橫
暴之民之所止。亦不忍居也。不但橫暴不居。
其心卽思與鄉人處。處如以朝衣朝冠之貴。
坐於塗炭之汙。而惟恐其浼已也。當殷紂濁
亂之時。避居北海之濱。以待天下之清。故後
世聞伯夷之風者。雖頑而無知之夫。亦化而
爲廉。雖懦而無守之夫。亦化而有特立之志。
是伯夷之行事如此。又嘗稽之伊尹矣。伊尹
嘗曰。君皆可事。何所事而非君。民皆可使。何

所使而非民。其言如此。故其爲行也。治亦進
而仕。亂亦進而仕。以求盡其事。君使民之責
焉。而因以自任。曰。天之生斯民也。原欲使先
知其事者覺。後知之人。使先覺其理者覺。後
覺之人。予今幸爲天所生民之先覺者也。予
將以此先知先覺之道。覺此後知後覺之民。
而不敢負天之託也。由其言以推其心思。天下
之民。但有匹夫匹婦。不與被堯舜之澤者。
卽若己推而內之溝中。是其以一人之身而

自任天下之重也。是伊尹之行事又如此。又嘗稽諸柳下惠矣。不以汙君爲羞而不事。不以小官爲卑而遂辭。其進而事汙君爲小官也。不隱其在己之賢能。而必行己之直道。至于爲人所遺佚。而無怨恨之意。卽由是以陋窮其身。而亦無憂憫之情。不特是也。卽與鄉里之人並處。而其中亦油然自得與之偕而不忍去也。嘗自言曰。爾自爲爾。我自爲我。雖袒裼裸裎。失禮于我側。亦爾之無禮耳。焉能有浼於我守禮之身哉。故後世聞柳下惠之風者。雖狹陋之夫。亦化而爲寬大之量。刻薄之夫。亦化而爲敦厚之行。是柳下惠之行事如此。若夫孔子之行。則獨有異焉者。當其於齊也。因晏嬰之沮而去焉。則接淅而行。不容頃刻而畱也。及其於魯也。因女樂之受而去焉。然猶有待于脯肉之至。曰。遲遲吾行也。夫其所以遲遲者。爲去父母宗國之道而不忍。怒然于此也。卽此觀之。其或速也。非失之急。

迫可以速而速。或久也。非以隱爲高。可以處而處。或仕也。非以位爲榮。可以仕而仕。蓋其神妙莫測。與元化同流。而絕無意必固我之私。是孔子之行事又如此。

孟子曰。伯夷聖之清者也。伊尹聖之任者也。柳下惠聖之和者也。孔子聖之時者也。孔子之謂集大成。集大成也者。金聲而玉振之也。金聲也者。始條理也。玉振之也者。終條理也。始條理者。

智之事也。終條理者。聖之事也。智譬則巧也。聖譬則力也。由射於百步之外也。其至爾力也。其中非爾力也。

此三節書是言孔子時中之聖。能兼三聖之事也。孟子歷敘羣聖之後。又從而斷之曰。夷尹惠與孔子。其行事如此。皆古聖人也。然自我觀之。其聖亦有不同者。伯夷以節高天下。就其皭然粹白。無少點汚。殆聖之清者也。伊尹以身肩天下。就其毅然擔當。無少退諉。殆

聖之任者也。柳下惠以量容天下。就其油然

樂易無少岸異。殆聖之和者也。至吾孔子。則仕止久速不任。任而未嘗不和。如一元之運流。行不息。蓋聖之時者也。豈三子之所能及哉。夫孔子兼三聖之事。而爲一大聖之事。譬之於樂。其猶集衆音之小成。而爲一大成者乎。蓋樂有八音。獨奏一音。則一音自爲終始。而爲小成。若夫集大成也者。當衆音未作。則擊鑄鐘以宣其聲。及衆音既闋。則擊特磬以收其韻。金聲而玉振之也。蓋金玉二者。衆音之綱紀。金不聲。則衆音無由始。自鑄鐘一舉。則衆音隨之俱起。是金聲也者。所以開衆樂之端。而始乎條理也。玉不振。則衆音無由終。自特磬一擊。則衆音由是俱止。是玉振也者。所以收衆音之節。而終乎條理也。始終之間。脉絡貫通。此樂之所謂集大成也。然則樂之始條理者。其卽孔子於羣聖之理。無不融會而

爲智之事乎。蓋時中之智。其昭晰無所不開。固有然也。樂之終條理者。其卽孔子於羣聖之理。無不全體而爲聖之事乎。蓋時中之聖。其凝成無所不收。固有然也。其知無不盡。而德無不全如此。此孔子所爲。獨異于三子也。夫聖智兼備。固孔子之所以集大成。而智以成始。又以要終。則聖又由于智。不觀之射乎。智之事。可以合時。譬則射之巧。可以中的也。聖之事。可以詣極。譬則射之力。可以遠到也。

然必知之至而後行之盡。有定見乃有定力。猶自此至彼。以射於百步之外也。其引弓發矢。以至于子侯者。是爾之力也。其直貫于的。而不失諸正鵠者。非爾之力也。蓋巧以運力。而後爲善射。智以成聖。而後爲全德。若孔子之巧力。俱全聖智兼備。信乎。兼三聖之所不能兼。而吾之所願學者。在是也。可見聖人之行。有偏全。皆因知有偏全。而致知之要在於窮理格物。苟本原一毫未徹。爲仁卽不免

偏於仁爲義卽不免偏於義。有志聖人者豈可以生質之美而不極學問之功哉。

北宮錡問曰。周室班爵祿也。如之何。孟子曰。其詳不可得聞也。諸侯惡其害已也。而皆去其籍。然而軻也。嘗聞其略也。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子男同一位。凡五等也。君一位。卿一位。大夫一位。上士一位。中士一位。下士一位。凡六等。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凡四等。不能五十里。不達於十里。子男五十里。凡四等。不能五十里。不達於

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天子之卿。受地視侯。大夫受地視伯。元士受地視子男。

此一章書是言周室班爵祿之大略也。衛人北宮錡者。有感于戰國時之爵祿。皆非其舊。因而問曰。朝廷設官分職。綽理內外。莫大於爵祿。而爵祿之制。莫備于成周。周室之初。其班爵祿之制。如之何。孟子曰。周室爵祿之班。其初制甚詳。今皆不可得而聞也。蓋因後世諸侯兼并僭竊。惡其所班之爵。妨害已之越。

分于名。惡其所班之祿。妨害于己。侵占土地也。然而規模之建立。體綱之昭垂。猶有幸存而未泯者。軻也嘗聞其略也。先以班爵言之。天下之大綱于一。其父天母地而爲天之子者。天子也。天子之貴。自爲一位。尊無二上矣。然天下非一人可獨理。于是衆建萬國。或爲同姓之親。或爲異姓之賢。與之共治焉。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子與男同一位。自天子以下。侯一位。伯一位。子與男同一位。自天子以

下。凡此五等爵之通於天下。其截然而不可紊如此。一國之衆綱於尊。其出命正衆爲國人之擁戴者。君也。天子居于畿內。諸侯君子列國。各自爲一位矣。然一國亦非一人可獨立。於是分命庶官。或爲賢者而在位。或爲能者而在職。與之共治焉。卿一位。大夫一位。上士一位。中士一位。下士一位。自君以下。凡此六等爵之施于國中。其凜然而不可奸如此。更以班祿言之。祿出于地。祿有厚薄。則地有

多寡天子制地於畿內。方千里。蓋其爵爲最尊。故其地爲最廣也。若夫公侯。卑于天子。故制地皆方百里。伯又卑于公侯。故制地方七十里。子男又卑于伯。故制地方五十里。是祿之所班。凡有四等。四者之外。又有受地不足於五十里者。則祿予之入有限。而朝覲會同之費不給。勢不能自達於天子。於是因大國之諸侯。而以姓名通于天子。謂之附庸。此班祿之制。之通于天下者也。更以班祿之施於祿之制之通于天下者也。更以班祿之施於

王國者。言之。其爲天子之卿。受地所出之祿。則視諸侯國之百里。大夫受地所出之祿。則視諸伯國之七十里。元士受地所出之祿。則視諸子男國之五十里。以王官之祿。比藩封之君。蓋以重內臣而尊天室也。

大國地方百里。君十卿祿。卿祿四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次國地方七十里。君十卿祿。卿祿三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

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小國地方五十里。君十卿祿。卿祿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耕者之所獲。一夫百畝。百畝之糞。上農夫食九人。上次食八人。中食七人。中次食六人。下食五人。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爲差。

此四節書。言列國班祿之差等也。孟子曰。以班祿之施于侯國者。言之。公侯之國則爲大

國。其地方百里。而其卿大夫士之祿皆準諸其君。以漸及君。十倍於卿祿。卿祿四倍於大夫。大夫倍於上士。上士倍於中士。中士倍於下士。而下士與庶人之爲府史胥徒。在官供事者同焉。顧其祿之受于官者。惟取其足以代耕而已。蓋祿頒于上。或加數倍之入。而不嫌其豐祿給于下。或準一夫之田。而不病其嗇。尊卑有序。厚薄適宜。如此。其於次國亦然。伯爲次國。其地方七十里。而其卿大夫士之

祿亦準諸其君以漸及君十倍於卿祿卿祿則三倍於大夫大夫倍於上士上士倍於中土中士倍於下士而下士之祿則又與庶人之爲府史胥徒在官供事者同焉顧其祿之受于官者亦惟取其足以代耕而已其於小國亦然子男爲小國其地方五十里而其君與卿大夫士之祿或隆或殺亦各有一定之制如君之祿固十倍於卿而卿之祿猶得二倍於大夫至于大夫則惟倍上士上士則惟

倍中士中士則惟倍下士下士則與庶人在官服役者同其所受之祿焉要之受祿于官亦取其足以代耕而已合而言之由卿而上三等之國異蓋祿寢厚而不殺則地必不足以供大夫而下三等之國同蓋祿寢薄而復殺則臣不能以自給此周制所爲善也然庶人代耕之義豈盡同于下士而無其等哉觀耕者所得之田每夫各受百畝百畝之田各宜加糞糞多而力勤者上農夫也許其所獲

可食九人降而上次其所獲可食八人降而中農其所獲可食六人。又降而爲下農其所獲可食五人。蓋力漸以惰所獲漸以輕所食亦漸以寡。若夫庶人在官者事有繁簡力有勞逸故其受祿多寡大約以農夫所獲之多寡爲差等焉。所謂祿足以代其耕者如此夫列爵有尊卑而內外殊其制班祿有多寡而上下異其規周制之初如此奈何諸侯惡其害已之兼并僭竊而去其籍哉幸而孟子猶能述其大略所

以後世得考王制之規模者賴有此篇之存也。

萬章問曰敢問友孟子曰不挾長不挾貴不挾兄弟而友友也者友其德也不可以有挾也孟獻子百乘之家也有友五人焉樂正黎牧仲其三人則忘之矣獻子之與此五人者友也無獻子之家者也此五人者亦有獻子之家則不與之友矣非惟百乘之家爲然也雖小國之君

亦有之。費惠公曰。吾於子思則師之矣。吾於顏
般則友之矣。王順長息則事我者也。非惟小國
之君爲然也。雖大國之君亦有之。晉平公之於
亥唐也。入云則入。坐云則坐。食云則食。雖疏食
菜羹。未嘗不飽。蓋不敢不飽也。然終於此而已
矣。弗與共天位也。弗與治天職也。弗與食天祿
也。士之尊賢者也。非王公之尊賢也。舜尚見帝
帝館甥於貳室。亦饗舜。迭爲賓主。是天子而友
匹夫也。用下敬上。謂之貴賈。用上敬下。謂之尊
賢。貴賈尊賢。其義一也。

此一章書是因論友道而見貴賈尊賢。有交
相爲重之禮也。萬章問曰。朋友五倫之一。人
未有不藉友以相成者。敢問其道爲何如。孟
子曰。交友之道。在忘勢分略形迹去驕人矜
己之念而已。如己雖長。不敢挾其長以加於
少者。而與之友。己雖貴。不敢挾其尊以加於
賤者。而與之友。己雖有兄弟之貴盛。不敢挾
其有兄弟以加于寡弱者。而與之友。蓋友也

者所以友其德以爲我進修之助也。一有所
狹則其心必不虛而其意必不誠有德者不
爲我友何以成我之德故斷斷乎不可以有
挾也然三者之中惟不挾貴最難而求諸古
人則有可歷舉者昔魯有世卿孟獻子百乘
之家也有友五人焉。一曰樂正襄。一曰牧仲。
其餘三人之姓名則予忘之矣。夫獻子之與
此五人友者爲何良以此五人者皆自高其
德而視獻子之家無一毫歆羨之心者也是
以獻子與之爲友若此五人者或有獻子之
家而不能忘其有位之勢則獻子必輕之不
與之爲友矣况冒自挾以友入乎是獻子之
不挾貴如此進而觀之非惟百乘之家爲然
也雖小國之君亦有之費邑惠公嘗曰吾於
子思之大賢德可以儀型者則以師禮事之
矣吾於顏般之次賢德可以切磋者則以友
道交之矣若夫王順長息則事我之人也吾
敢以事我者而置之師友之列哉觀惠公之

言其不挾貴又如此。更進而觀之。非惟小國之君爲然也。雖大國之君亦有之。晉平公之於亥唐也。嘗慕其德而造其廬。當入門之時。不遽入也。必唐云入。公則入。當坐之時。不遽坐也。必唐云坐。公則坐。當食之時。不遽食也。必唐云食。公則食。其所食者。雖疏食菜羹之薄。未嘗不飽。蓋敬賢者之命。不敢不飽也。然惜乎。終於此而已矣。至於天位之所以官賢者。公弗與之共也。天職之所以任賢者。公弗與之治也。天祿之所以養賢者。公弗與之食也。三者皆王公所有。不能推以與之。而但唯諾承順。此爲士無爵土者之尊賢也。非王公操爵賞者之尊賢也。則亦止可謂之不挾貴而已。更進而上之。則又有堯之於舜。昔者舜自側陋。上見帝堯。堯妻之以二女。以舜爲甥。而館之於貳室。亦嘗就舜之館。而饗舜之食。其館甥也。舜爲賓。堯爲主。其饗舜也。堯爲賓。舜爲主。脫君臣之分。更爲賓主之交。是以天

子之貴友匹夫之微者也。此其不挾爲何如。
是則友道之極也。然所以如此者。豈徒以貴
下賤過自貶損而不顧義之可否哉。天下有
一定之名位。卽有獨隆之道德。用下而敬上。
謂其名位之一定。貴在彼而吾貴之。是貴貴
也。用上而敬下。謂其道德之獨隆。賢在彼而
吾尊之。是尊賢也。二者事雖不同。而理各有
當。貴貴以尊君。下敬上而非謗。尊賢以尚德。
上敬下而非謗。位非獨重。德非獨輕。皆義當

如是而已。夫旣同出于義。而可挾貴以待天
下之士哉。按此章因論朋友而遂及君臣。取
友之益。止乎一身。用人之功。及於天下。則君
臣爲尤重。孟子見戰國之君。繆爲恭敬。而不
冒行其道。故言用賢之道。當與其天任治天
職。食天祿。不僅禮貌之末而已。其實人君若
待之非禮。則賢者先自引避。雖欲用之而無
由。聖帝明王。未有不虛心折節。樂道忘勢。而
可以得賢致治者。故曰。師臣者王。賓臣者霸。

萬章問曰。敢問交際何心也。孟子曰。恭也。曰。卻之。卻之爲不恭乎。不義乎。而後受之。以是爲不恭。故弗卻也。曰。請無以辭。卻之以心。卻之。曰。其取諸民之不義也。而以他辭無受。不可乎。曰。其交也。以道。其接也。以禮。斯孔子受之矣。萬章曰。今有禦人於國門之外者。其交也。以道。其餽也。以禮。斯可受禦與。曰。不可。康誥曰。殺越人于貨。閔不畏死。凡民罔不識。是不待教而誅者也。殷受夏周。受殷所不辭也。於今爲烈。如之何其受之。

此二章書是論交際有可受之義折衷之聖人而論定也。萬章問曰。吾人處世酬酢萬事皆本于心。敢問人以禮儀幣帛相交接者。此何心也。孟子曰。有所敬於內。而後有所將於外。交際之舉。彼此相敬。主於恭而已。萬章曰。交際固爲恭矣。然辭受亦所以明禮。乃或有卻之而不受者。人遂以爲不恭。何哉。孟子曰。凡處人之餽。未有無故而卻者。如尊者有賜。

於我乃必竊計其從來曰彼其所取之物以
餽我者果義乎抑不義乎必合于義而後受
否則弗受是未免有刻薄之意鄙其物而輕
其人非所以待尊者之道也以是卽爲不恭
故直受而弗卻也萬章曰尊者之賜固不可
卻而不義之物終不可受于此有善處之術
當餽之來請無以言辭顯然卻之但以心測
度之曰此乃不義而取諸民者無可受之理
姑託他辭以無受則在我無不義之汚在彼
無不恭之嫌不亦可乎孟子曰辭卻固失之
徑直心卻尤失之詭譎亦顧其交接何如耳
假使其交也以道而非出于無名其接也以
禮而不失之苟簡雖孔子爲禮道之宗主亦
受之矣何以卻焉萬章曰若不問其物之所
從來而但觀其交際之禮設有禁止人於國
門之外而取其物者卽以禦得之物與入其
交也以道其餽也以禮斯亦可受與孟子曰
烏乎可康誥之書有曰殺其人矣而復顛越

其人之尸。於以奪其貨。閔然蚩頑。不知畏死。
凡民固不怨讟。是不待教戒而卽誅者也。國
之有法。殷受于夏。周受于殷。莫不皆然。至今
猶烈烈光顯。是禦得之貨。如此其有罪也。亦
安得以交道接禮而槩論哉。如之何。其受之
乎。苟非然者。亦不必苛責其所從來。而堅卻
之矣。

作。將比今之諸侯。而誅之乎。其教之不改。而後
誅之乎。夫謂非其有而取之者盜也。克類至義
之盡也。孔子之仕於魯也。魯人獵較。孔子亦獵
較。獵較猶可。而况受其賜乎。曰。然則孔子之仕
也。非事道與。曰。事道也。事道奚獵較也。曰。孔子
先簿正祭器。不以四方之食供簿正。曰。奚不去
也。曰。爲之兆也。兆足以行矣。而不行而後去。是
以未嘗有所終三年淹也。孔子有見行可之仕。
有際可之仕。有公養之仕。於季桓子。見行可之

仕也。於衛靈公。際可之仕也。於衛孝公。公養之
仕也。

此三節書是因言交際而論孔子之出處。見聖人未嘗絕物也。萬章曰。禦得之貨。不可受明矣。然則今之諸侯。虐取于民。其不義也亦猶禦得者也。苟善其禮以交際矣。斯君子不問其可否而受之。敢問何說也。孟子曰。今之諸侯。取民固多不義。然以法繩之。未卽至於禦人之盜也。子以爲有王者起。明罰勑法。將

盡今之諸侯而誅之乎。抑待教之不改。而後誅之乎。必教之不改。而後誅。則與禦人不待教而誅者。自不同矣。夫禦得之貨。與取非其有。雖同一不義。然必禦人乃爲真盜。至謂取非其有。爲盜者。乃推其類以造於義之極至耳。非便以爲真也。且天下固有不可過求而不嫌從俗者。不觀諸孔子乎。當其仕於魯也。魯人田獮。輒奪禽獸以祭。孔子亦姑從俗獮。較而不之禁。夫獮較亦取物之非禮者。尚可

以從而况諸侯之交接。何遂爲不可受乎。萬

章曰。君子之仕。將以道易俗。今孔子從魯之俗如此。則其仕于魯也。固非以行道爲事與。孟子曰。孔子身任行道之責。行道之外。更有何事。乃事道也。萬章曰。既以行道爲事。則獵輶非道。宜有以禁之。而乃從其俗。何也。孟子曰。以道易俗。固自有漸。彼獵輶供祭。所以不正者。由其器無常數。實無常品。故孔子但先以簿書正其祭器。使器有定數。不以四方難繼之物。供其簿中之所正。則實有常品。獵輶所得之物。雖多。亦無所用。將久之而自廢矣。此固聖人轉移之妙用也。安得謂之非道乎。萬章曰。孔子既不能革弊。乃委曲遷就如此。是道已難行矣。奚不決於去也。孟子曰。孔子非難於去也。但世方望我以行道。而更張太驟。未免生人疑畏之心。所以不去者。蓋欲小試以示人。使知吾道之易行。然後可以次第施焉。而吾道大行之兆。亦即于此卜之耳。若

夫堯既可行。而人卒不能行其道。然後不得已而去。蓋其去雖不輕。而志未嘗不決。是以未嘗終三年之久。淹留於一國也。且孔子行道之心。不但於仕魯見之。吾歷觀其出處之蹟。大槩有三。有見其道有可行之機而仕者。有因其君能接遇以禮而仕者。又有因其君有養賢之典而仕者。於稽其實。於季桓子執政之時。君用之於上。相薦之於下。乃從而仕。是見行可之仕也。於衛靈公之郊。迎致粟。乃從而仕。是際可之仕也。於衛孝公之餽。問有禮。乃從而仕。是公養之仕也。夫孔子爲道自重。不宜苟且。然苟可以仕。不必明君賢。相而亦就之。况今諸侯之交際。猶知賢者之當重。奈何不爲行道之計。而重絕之耶。可見聖賢辭受出處。固不徇俗爲同。亦不矯俗爲異。然非意必固我之盡忘。而仕止久速之合節者。亦豈可自託於孔孟。而漫無擇于其間哉。

孟子曰。仕非爲貧也。而有時乎。爲貧娶妻。非爲

養也。而有時乎爲養爲貧者。辭尊居卑。辭富居
貧。辭尊居卑。辭富居貧。惡乎宜乎。抱關擊柝。孔
子嘗爲委吏矣。曰。曾計當而已矣。嘗爲乘田矣。
曰。牛羊苗壯長而已矣。位卑而言高。罪也。立乎
人之本朝而道不行。恥也。

此一章書是言仕者各有當盡之道也。孟子
曰。君子之仕也。將以致用於時。而有裨君民
之大。非爲貧之故也。然亦有道與時違。家貧
親老。而資其祿以仕者。猶人娶妻。本以繼嗣。
非爲養之故也。然亦有不能親操井臼。而資
其養以娶者。要皆不得已而然也。夫君子之
仕。本以爲道至不得已而爲貧。則其位祿之
所居者。可無審擇於其間哉。必也辭其位之
尊者。而居其卑。附一命之未足矣。辭其祿之
富者。而居其貧。叨升斗之精足矣。如此而後
爲爲貧之仕也。辭尊而居卑。辭富而居貧。將
以何者爲宜乎。蓋爲貧之仕。雖不爲道而亦

不可以苟祿。其惟守關之役。譏防出入。以擊

亦嘗爲倉廩委積之吏矣。必曰。吾司錢穀者也。出納之數。不可不明。惟求其會計。當而已矣。又爲苑囿芻牧之吏矣。必曰。吾司畜養者也。孳息之物。不可不蕃。惟求其牛羊苗然肥壯。長大而已矣。觀孔子之言如此。可見爲貧而仕。官卑祿薄。惟取其易稱職而已。蓋人之所處。莫不各有其當爲。居微末之位。則國家之責任輕。苟不安其分。而越職妄言。高論朝

事。非惟無益。適以取禍。出位之罪。莫能逭矣。若夫立乎人之本朝。居尊富之地。有行道之責。此豈一官一職之比哉。而乃依阿淟涊。側目足取容。上無以裨益君德。下無以康濟斯民。道之所以得行而不行。亦可恥之甚也。夫以越位爲罪。則見卑貧無行道之責。以廢道爲恥。則見尊富非竊祿之官。仕者于此。亦可以自審矣。雖然。立人之本朝。位高祿厚。有當行之道者。尤宜取孟氏之言。而深思之也與。

萬章曰。士之不託諸侯。何也。孟子曰。不敢也。諸侯失國。而後託於諸侯。禮也。士之託於諸侯。非禮也。萬章曰。君餽之粟。則受之乎。曰。受之。受之何義也。曰。君之於民也。固周之。曰。周之。則受賜之。則不受。何也。曰。不敢也。曰。敢問其不敢。何也。曰。抱關擊柝者。皆有常職。以食於上。無常職。而賜於上者。以爲不恭也。曰。君餽之。則受之。不識可常繼乎。曰。繆公之於子思也。亟問。亟餽鼎肉。子思不悅。於卒也。標使者出諸大門之外。北面謂悅賢乎。

此一章書是明士之自處。與君之待士。各當盡其道也。萬章曰。士當未仕時。無以自食。藉諸侯之祿。以爲養。豈若可爲者。乃不有託於諸侯。何也。孟子曰。士之分。不敢託於諸侯也。蓋諸侯本有爵土。不幸失國出奔。而後託於諸侯。以食其廩餼。此在古寄公之禮也。若士

無爵土。不得比於諸侯。苟託於諸侯而食祿。
是以一介之士。擬邦君之尊。非禮之當然也。
萬章曰。士之不託諸侯。固矣。若君餽之粟。則
亦受之乎。孟子曰。君餽之粟。如之何不受也。
萬章曰。託之則不可。餽之則受。不識受之爲
何義也。孟子曰。君之於民。固有周恤之義。士
而未仕。無異于編氓。是以可受也。萬章曰。周
與賜。皆出于君。今周之粟。則受。賜之祿。則不
受。何也。孟子曰。士之不敢受賜。卽不敢託於

諸侯之意。分定故也。萬章曰。敢問其不敢受
賜何也。孟子曰。周無常數。此君待民之禮。無
常職者。皆可受。賜有常數。此君待臣之禮。無
常職者。不敢受。故雖抱關擊柝之吏。至爲卑
小。皆有常職。以食其常賜。於上是不居臣之職。而
無常職也。而食常賜。于上是不居臣之職。而
受臣之食。故以爲不恭而不受也。萬章曰。君
餽之。則士受之。不識所餽者。可常繼續否乎。
孟子曰。士之自處。固安其分之宜。而君之待

士則自有養賢之禮。昔者魯繆公之於子思也。悅其賢也。亟命使者問其安否。又亟命使者餽以鼎肉。自以爲能養賢矣。但數以君命來餽。反使賢者有數拜之勞。故子思惡其裹也。不悅于心。于其卒之復來餽。乃麾使出。諸大門之外。北面稽首再拜而辭其餽。乃曰。向之君命來餽。吾意君以禮賢也。今而後始知君之愛而不敬。特以犬馬畜級爾。蓋自是繆公悔悟。不復令臺使來餽也。夫悅賢所重在舉。

不徒在養。今繆公之悅賢。既不能舉而用之。又以屑屑問餽之故。不能養賢。尚可謂之悅賢乎。然則國君之所以待士者可知矣。

曰。敢問國君欲養君子。如何斯可謂養矣。曰。以君命將之。再拜稽首而受。其後廩人繼粟。庖人繼肉。不以君命將之。子思以爲鼎肉使已僕僕爾亟拜也。非養君子之道也。堯之於舜也。使其子九男事之。二女女焉。百官牛羊倉廩備以養舜於畎畝之中。後舉而加諸上位。故曰。王公之

尊賢者也。

此二節書見能養能舉而後盡悅賢之道也。萬章曰。國君養君子。或餽既不可無餽。又不可敢問。如何斯可謂之能養矣。孟子曰。國君欲養君子。不以君命則簡。常以君命則瀆。故始而餽粟。餽肉以君命將之。表其誠敬。賢者再拜稽首而受。以重君命。其後使司粟之廩人繼送其粟。司肉之庖人繼送其肉。不復以君命將之。不使其有亟拜之勞。此固國君養

君子之道也。若子思之所以不悅者。以爲君之所餽不過一鼎肉耳。乃數以君命來致。使己僕僕然拜賜之不暇。非養君子之道也。此所以麾而不受也。然國君之悅賢。不貴其能養。而貴其能尊。昔者堯之于舜。知其有非常之德。因待以非常之禮。始則使其子九男事之。以聽其外治。二女女焉。以聽其內治。且有百官以供其使命。有牛羊以待其膳羞。有倉廩以給其饔飧。無一不備。以養舜於畎畝之

中則繼粟繼肉不足言矣。後又舉而加諸上相之位如此其隆也。能養能舉悅賢之道盡矣。故曰必如此乃王公之尊賢者也。今天下無真能悅賢者。故士亦以禮自待耳。寧敢託焉以苟祿乎。按孟子在當時傳食諸侯國君能養者不乏然其志在行道不可以口腹虛拘故每惓惓以能舉爲言惜乎當世終莫之用也。

萬章曰敢問不見諸侯何義也。孟子曰在國曰

市井之臣。在野曰草莽之臣。皆謂庶人。庶人不傳質爲臣。不敢見於諸侯。禮也。萬章曰庶人召之役。則往役。君欲見之。召之則不往見之。何也。曰往役義也。往見不義也。且君之欲見之也。何爲也哉。曰爲其多聞也。爲其賢也。曰爲其多聞也。則天子不召師。而况諸侯乎。爲其賢也。則吾未聞欲見賢而召之也。繆公亟見於子思。曰古千乘之國以友士。何如。子思不悅。曰古之人有言曰。事之云乎。豈曰友之云乎。子思之不悅也。

豈不曰以仁則子君也我臣也何敢與君友也以德則子事我者也奚可以與我友千乘之君求與之友而不可得也而况可召與

此一章書是言不見諸侯之義也萬章問曰士以用世爲心則以得君爲念乃高尚其志不見諸侯敢問何義也孟子曰士之不見諸侯非自尊大分有所不可耳自其在國都而

言曰市井之臣自其在郊野而言曰草莽之市臣二者皆謂之庶人庶人不曾傳質爲臣與

執贊在位者不同故守爲下之分不敢見於諸侯禮也萬章曰士既與庶人等乃君召庶人而役之則往應其役君召士而欲見之則不宣往見何也孟子曰士與庶人語分則不異語道則有異爲庶人者往應其役以卑承尊義當然也若爲士者欲以道而見用必以道而卽重倘召之而卽往則枉道以徇人守己之義不如是也惟義有可有不可故士有往有不往耳且欲知士不可往見之義當先

知君欲見士之心。子試言君之汲汲然欲見士者。爲其多聞。可爲考德問業之資。爲其賢可爲正君善裕之助也。孟子曰。旣爲其多聞。必眞知己之不足。而奉之爲師矣。旣以爲師。則雖天子之貴。猶不敢召師。而况諸侯乎。旣爲其賢。便當折節下士。而就見之。則吾未聞欲見賢而反召之者也。何以見君之不可召士。昔者魯繆公慕子思之賢。亟見於子思曰。古有撫

千乘之國。下友一介之士。此其君爲何如。繆公之意。蓋視千乘爲甚重。而以友士爲盛節矣。子思以其心有所挾。而不悅。曰。古之人有言。人君於士。當師事之。豈但如君所言。友之云乎。吾想子思之不悅也。豈不曰。君之於士論德不論位。以位而言。則子君之尊也。我臣之卑也。尊卑自有定分。何敢與君友也。若以德而言。則子當以師道事我。乃可爲受益者也。奚可以與我友。此子思之意也。夫以千乘

之君求與一介之士爲友。而且不可得。况欲召之往見哉。

齊景公田招虞人以旌不至。將殺之。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孔子奚取焉。取非其招不往也。曰。敢問招虞人何以。曰。以皮冠。庶人以旃。士以旂。大夫以旌。以大夫之招招虞人。虞人死不敢往。以士之招招庶人。庶人豈敢往哉。况乎以不賢人之招招賢人乎。欲見賢人而不以其道。猶欲其入而閉之門也。夫義路也。禮門也。惟君子能由是路出入是門也。詩云。周道如底。其直如矢。君子所履。小人所視。萬章曰。孔子君命召。不俟駕而行。然則孔子非與。曰。孔子當仕有官職。而以其官召之也。

此五節書皆申明士不可召之意。孟子曰。君不可以召士。不但徵諸子思之言。更以齊景公招虞人事觀之。昔齊景公出而田獮招虞人。以旌。虞人不至。景公將殺之。孔子聞而美之。曰。志士固窮。不忘死在溝壑。勇士輕生。不

忘喪其元首。若虞人者可以當之矣。孔子奚取於虞人而美之若是。取非其招而守死。不往也。豈士之智友出虞人下哉。萬章曰。旌固非所以招虞人。敢問招虞人當用何物。孟子曰。以皮冠以其本爲虞人所有事也。若招庶人則以旃。蓋通帛爲旃。質素無文。猶庶人之無文采也。士以旂。蓋交龍爲旂。象其有變化之意也。惟招大夫。則以旌。蓋折羽而注於旂干之首。以象其有文明之意也。各有其義。

如此。今景公以旌招虞人。是以大夫之招而招虞人。虞人且守死不敢往。卽此推之。以招士之旂而招庶人。庶人亦豈敢往哉。夫以貴者之物而招賤者。猶爲寵異之。特以招非其物而不欲往。况乎召使往見。此招不賢人之招也。以不賢人之招招賢人。則失禮而辱士甚矣。其可往乎。此士不見諸侯之義也。然則國君欲見賢人。近則就見。遠則幣聘。必以其道而後可使。以不賢人之招招之。則是欲見

賢人而不以其道。猶欲其入而閉之門。適以拒其入也。賢何由而得見乎。所以然者。以士有禮義之當守也。夫義者事之宜。一措足而不容離。如路之平正通達也。禮者心之制。一措躬而不可越。如門之謹嚴端直也。是人人之所共由。而同其出入者也。但衆人每多苟且。惟君子見之明守之定。而獨能由是路。出入是門也。小雅大東之詩曰。瞻彼周道。其平坦如砥。其端直如矢。是在上之君子。所爲率履。在下之小人。所爲視效者也。由詩言觀之。而君子之能由是路。出入是門。固可知已。若往應不賢人之招。則是由非義之路。出入非禮之門。君子豈爲之哉。此欲見賢人者。必當以其道也。萬章曰。君子秉禮守義。固不往見如孔子。聞君命召。卽不俟駕而行。然則孔子之往見。非與。孟子曰。是何得輕議孔子哉。孔子所以不俟駕者。以其當仕而有官職之事。而君亦以其官召之也。若未有官職。則市井

賢人而不以其道。猶欲其入而閉之門。適以拒其入也。賢何由而得見乎。所以然者。以士有禮義之當守也。夫義者事之宜。一措足而不容離。如路之平正通達也。禮者心之制。一措躬而不可越。如門之謹嚴端直也。是人人之所共由。而同其出入者也。但衆人每多苟且。惟君子見之明守之定。而獨能由是路。出入是門也。小雅大東之詩曰。瞻彼周道。其平坦如砥。其端直如矢。是在上之君子。所爲率履。在下之小人。所爲視效者也。由詩言觀之。而君子之能由是路。出入是門。固可知已。若往應不賢人之招。則是由非義之路。出入非禮之門。君子豈爲之哉。此欲見賢人者。必當以其道也。萬章曰。君子秉禮守義。固不往見如孔子。聞君命召。卽不俟駕而行。然則孔子之往見。非與。孟子曰。是何得輕議孔子哉。孔子所以不俟駕者。以其當仕而有官職之事。而君亦以其官召之也。若未有官職。則市井

草莽之臣耳。豈得藉口於孔子，遂輕身而往哉？蓋臣有相臨之分分之所在，雖孔子不敢違。士有自守之節，節之所在，雖虞人不敢屈。卽同一爲臣，亦自有辨。或爵位高卑之不同，或流品清濁之殊異，人君待之各以其禮，而使之各盡其道，則體綱隆于上，而廉恥勵于下矣。

孟子謂萬章曰：「一鄉之善士，斯友一鄉之善士；一國之善士，斯友一國之善士；天下之善士，斯友天下之善士。」以友天下之善士爲未足，又尚諭古之人，頌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論其世也是尚友也。

此一章書是言，取善之道無窮，在己不可以自足也。孟子謂萬章曰：「君子取善之道，固當博資于人。尤必審度于己。假如我之善行在一鄉，卓然爲一鄉之善士，然後一鄉之有善者，我皆得而友之，而一鄉之善莫非我善矣。進而在一國，卓然爲一國之善士，然後一國

之有善者。我皆得而友之。而一國之善莫非
我善矣。又進而在天下。卓然爲天下之善士。
然後天下之有善者。我皆得而友之。而天下
之善莫非我善矣。夫至於友天下之善士。則
固通天下於一身。而取善之量亦已廣矣。乃
其心猶以爲未足。又進而考論乎千百世之
上。稽古帝王聖賢之爲人。於其詩。則頌之。於
其書。則讀之。然頌詩讀書。而不知其爲人之
實。則亦口耳之資而已。烏乎可。又必緣其世
代之升降。考其行事之異同。帝所以爲帝王
所以爲王。聖所以爲聖。賢所以爲賢。恍如身
履其地。親炙其風。晤對一堂之上。而古人之
嘉言懿行。皆我進修之藉矣。謂之尚友。不亦
宜乎。蓋至于尚友。而後取善之量始造其極
也已。可見學問之道。今人與居。又必古人與
處。論其世。豈徒欲知其人哉。見唐虞之成天
平地。君便思爲堯舜臣。便思爲臯夔。見三代
之長治久安。君便思爲禹湯文武臣。便思爲

金言子集卷之三
代
代之升降。考其行事之異同。帝所以爲帝王
所以爲王。聖所以爲聖。賢所以爲賢。恍如身
履其地。親炙其風。晤對一堂之上。而古人之
嘉言懿行。皆我進修之藉矣。謂之尚友。不亦
宜乎。蓋至于尚友。而後取善之量始造其極
也已。可見學問之道。今人與居。又必古人與
處。論其世。豈徒欲知其人哉。見唐虞之成天
平地。君便思爲堯舜臣。便思爲臯夔。見三代
之長治久安。君便思爲禹湯文武臣。便思爲

益尹旦奭上下交修孜孜不怠如此則德必
日進治必日隆而古今人無不相及之嘆矣。
齊宣王問卿。孟子曰。王何卿之間也。王曰。卿不
同乎。曰。不同。有貴戚之卿。有異姓之卿。王曰。請
問貴戚之卿。曰。君有大過則諫。反覆之而不聽。
則易位。王勃然變乎色。曰。王勿異也。王問臣。臣
不敢不以正對。王色定。然後請問異姓之卿。曰。
君有過則諫。反覆之而不聽。則去。

此一章書是論古大臣之義。守經行權各有

不同也。齊宣王問爲卿之道於孟子。孟子曰。
王何卿之間也。齊王曰。名之爲卿。均係重臣。
亦有不同者乎。孟子曰。不同。有從同姓之中。
登上用而爲貴戚之卿者。有從疎逖之中。登上
用而爲異姓之卿者。齊王曰。請先問貴戚之卿。
孟子曰。貴戚之卿與國家有親親之恩。誼其
安危。同休戚。若遇君有大過。可以爲宗社憂
者。則亟亟焉盡言以諫之。諫之而聽。固社稷
蒼生之福也。萬一不幸。反覆諫之。而終於不

聽則不忍坐視其亡。而必更立本宗之有賢德者以代之。所以存祖宗之綱于勿墜。不得已而爲之也。是則貴戚之卿。達權救變之義如此。齊王聞易位之言。駭其太過。不覺勃然變乎色。於是孟子告之曰。王勿異臣言也。王問臣。臣謹據古制以對。若忌諱而不言。則不正矣。臣豈敢哉。齊王色定。然後請問異姓之卿。孟子曰。異姓之卿與貴戚之卿異。一遇君之有過。可以爲宗社憂者。亦亟亟焉盡言以

諫之。若不幸而反覆盡言。終於不聽。則忠議讐論。置之無用之地。上無受善之誠。斯下無可仕之義。安肯貪戀爵祿。而久居其國哉。惟有奉身而退。以潔然遠去耳。是則異姓之卿。合則留。不合則去之義如此。大抵孟子所言之卿雖不同。其忠君之心則一人。主誠知人臣進諫。本由忠愛。而虛懷嘉納。從善弗咈。則君臣有始終之美。而令聞昭于無窮。此魏徵之告太宗。所以願爲良臣。不願爲忠臣也。

文告太宗曰以頭髮易外望不取也
朕謂汝莫若之美而吾願聽毛遂
列數卿本由其志而無所成豈非
是愚盡不見其極甚之少聞一人生
舍報者不令限去之雖喚貴人難知
亦未良而舉以素然數去耳妄與以接毛
遂其子之父之曾公之孫之祖之始祖
新編置毛無風文獻上承受業毛遂次
日講四書解義卷之三十二

癸卯不見眼志

